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以及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YINXIANG WANG 先生、FENLAI TAN 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 先生、FENLAI TAN 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后决定提前终止其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发布的减持计划；

2、同时，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 先生、FENLAI TAN 先生发布新的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 (股，不超过)	减持比例 (不超过)	集中竞价 (股，不超过)	大宗减持 (股，不超过)	减持期间
贝成投资	8,020,000	2.00%	4,010,000	4,010,000	集中竞价：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大宗交易：在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YINXIANG WANG	3,027,737	0.76%	3,027,737		
FENLAI TAN	706,044	0.18%	706,044		

公司于近日收到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 先生、FENLAI TAN 先生的《关于提前终止前股份减持计划并启动新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减持情况

股东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次数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贝成投资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19日	-	65.21	-	2,300,000	0.5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4月24日	6915	79.61	69.00-94.54	4,050,422	1.01%
YINXIANG WANG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1月10日	-	65.38	-	2,000,000	0.50%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4月23日	496	70.04	64.64-93.90	1,999,931	0.50%
FENLAI TAN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18日	-	65.21	-	100,000	0.02%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5月8日	154	85.33	65.92-103.50	489,956	0.12%
合计	-	-	-	-	-	10,940,309	2.7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股东的减持额度剩余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数量 (股，不超过)	剩余额度 (股，不超过)	集中竞价余额 (股，不超过)	大宗交易余额 (股，不超过)
贝成投资	12,030,000	5,679,578	1,469,578	4,210,000
YINXIANG WANG	4,000,000	69	69	0
FENLAI TAN	700,000	110,044	10,044	100,000

2、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贝成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7,000,000	6.73%	20,649,578	5.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000,000	6.73%	20,649,578	5.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YINXIANG WANG	合计持有股份	23,425,560	5.84%	19,425,629	4.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6,390	1.46%	19,425,629	4.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69,170	4.38%	0	0.00%
FENLAI TAN	合计持有股份	4,320,000	1.08%	3,730,044	0.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0,000	0.27%	3,730,044	0.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0,000	0.81%	0	0.00%

3、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

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 先生、FENLAI TAN 先生综合考虑后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

二、新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2、本次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方式及原因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 (股, 不超过)	减持比例 (不超过)	集中竞价 (股, 不超过)	大宗交易 (股, 不超过)	减持原因
贝成投资	8,020,000	2.00%	4,010,000	4,010,000	企业资金需要
YINXIANG WANG	3,027,737	0.76%	3,027,737		资金需要
FENLAI TAN	706,044	0.18%	706,044		资金需要

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减持数量、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3、减持期间:

(1) 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 先生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2) FENLAI TAN 先生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且按照上市承诺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5、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经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 前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行为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提醒和督促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上市承诺一致。

3、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且按照上市承诺,股票减持价格未低

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4、上述减持及本次提前终止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新减持计划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系股东自主决定，减持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已经具备，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所涉股东将严格遵守承诺进行减持，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贝成投资、YINXIANG WANG、FENLAI TAN《关于提前终止前股份减持计划并启动新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0日